

# 2023年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优质17篇)

一份好的施工合同是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的重要保障。授权委托的成功案例及操作指南，请大家参考以下内容。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一

乙方愿意以其所有的车辆就甲、乙双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向甲方提供抵押反担保。甲、乙双方现就该反担保事宜，经平等、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乙方提供的抵押车辆的详细情况以其向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清单为准。

该抵押车辆账面价值为\_\_\_\_元，评估值为\_\_\_\_元，现甲、乙双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_\_\_\_元。

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甲方对此予以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提供担保手续。

2、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

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1、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到期时间应在乙方反担保期限届满时间之后。借款展期的乙方应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其保险到期的，乙方应在保险到期前\_\_\_\_日内到当地保险机构续保，保险受益人为甲方。甲方有权主动代办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保险项目如下：1、机动车辆损失险；2、机动车辆强制险；3机动车辆座位险；4、第三者责任险；5、盗抢险；6、自燃险。

2、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致使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3、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4、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

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的任何情况。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约定的，其行为无效，甲方要求其按抵押车辆之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款约定的，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车辆毁损的，甲方要求其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并可要求其按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的，其应按抵押价值总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在甲方履行了代偿义务后的\_\_\_\_天内未受乙方清偿的，甲方可依照法律规定的形式以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仍不足以清偿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继续追偿。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财力、地位等状况的

改变，或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乙方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1、甲方对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下列乙方地址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传真：\_\_\_\_\_

2、乙方上述地址或传真变更时，应于变更之日起次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3、若乙方提供地址、传真不准确或其变更后未依约通知甲方，致使甲方无法发送传真或发送信件被退回的，则甲方发送通知之日仍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不论主合同或甲方因主合同与他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签订的其他反担保协议有效与否，本合同仍然有效。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_\_\_\_\_年\_\_\_\_月\_\_\_\_日，抵押物清单。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二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兹因甲方为担保乙方对于其所有的债权，将由甲方提供抵押物，为乙方设定抵押权，并约定条款如下：

一、所担保的债权：包括本金\_\_\_\_\_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得分次循环动用，但在同一时间，其动用总额以上开金额为最高限额）及其利息，逾期利息，既违约金以及债务不履行致乙方蒙受损害的赔偿。至债权实际金额及各种利息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以及债务的清偿期，另立借据，透支约据、本票、约定书、委任保证合同为凭，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各该附件所规定事项的效力与本合同同。

二、抵押物：\_\_\_\_\_牌\_\_\_\_\_型汽车\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上述用于抵押的车辆为\_\_\_\_\_所有。

三、本合同所担保的债务纵未届清偿期，乙方亦可以随时通知甲方清偿其全部或一部，甲方愿即照办，绝无异议。

四、抵押物于登记后如有粘贴标签或烙印的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或登记机关办理。其因此而支出的费用，全部应由甲方负担。

五、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切实声明：上述抵押物完全为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合法所有，并与任何第三人的权利无关。如日后发生任何纠葛致使乙方遭受损害时，纵其事由非可归责于甲方及担保物提供人，亦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六、本合同存续期间，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保证抵押物占有人对于抵押物必尽妥善保管的责任所有因抵押物支出的税费、修理、保养等一切费用，亦与乙方无涉。

七、抵押物的现状发生变动时，不论其原因如何，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应及时通知乙方。其因抵押物现状的变动或价值的抵落致不能或不足使本合同第一条开列的全部债权获得清偿时，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八、抵押物应按乙方指定置于\_\_\_\_\_省\_\_\_\_\_市\_\_\_\_\_路\_\_\_\_\_号，甲方保证决不擅自迁移。抵押物为交通工具，经乙方同意得由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使用者，一经乙方通知，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应即负责将抵押物停放于指定处所。

九、抵押物应向乙方同意的保险公司投保乙方所指定的保险，并应以乙方为惟一受益人，保险金额及条件应商得乙方的同意，一切保险费用均由甲方负担，所有保单及保费收据均交由乙方保管；乙方如为代为垫付保费，经通知甲方限期偿还，甲方未如限办理时，乙方得将垫款径行列入甲方借款金额，依例计金，甲方绝无异议。但乙方并无代为投保或代垫保费的义务。

十、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得占有抵押物。

（一）有担保法所定应占有情事时。

（二）未经乙方允准而抵押物的烙印或粘贴的标签被损毁时。

（三）未经乙方同意而将抵押物出租时。

（四）因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的行为，致抵押物的价值显然减少或显有减少之虞时。

（五）乙方认为甲方借款运用不当时。

（六）乙方依前5项规定占有抵押物，甲方或第三人拒绝交付

时，乙方得申请法院径行强制执行。

(七) 乙方因占有抵押物所受的损失及支出的费用，均由甲方负责赔偿。抵押物被占有后所生孳息，乙方占有权收取，以之抵偿收取孳息的费用及甲方债务。

(八) 乙方占有处分抵押物，应依担保法的有关规定行之。

十一、甲方应觅具经乙方认可的保证人，以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定一切给付责任的保证。保证人并愿以本合同为证，声明放弃先诉抗辩权暨民法保证各法条内有关保证人的一切权利。

十二、甲方愿接受乙方对于借款用途的监督及对于甲方业务财务的稽核。乙方因行使监督稽核之权而需甲方供给任何有关资料时，甲方应即照办，但乙方并无监督或稽核的义务。

十三、本合同所订给付义务，以乙方营业所在地为履行地。如因本合同所订事项而涉讼时，不论当时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营业所在地，或其国籍有无变更，均以\_\_\_\_\_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十四、本合同书所载甲方、乙方、抵押物提供人、连带保证人均包括其继承人、法定代理人、破产管理人或遗产管理人。又甲方、抵押物提供人及连带保证人等同意本合同乙方代表人变更时，承受其职务之人，即当然为本合同书权利义务主体的代表人，毋庸为变更的登记。

十五、除本合同所订的条款外，凡乙方现在或将业所订与贷款有关的各项章则以及金融业现在或将来所适用的一切有关章则，甲方均愿遵守，决无异议。

十六、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立约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届期未清偿时得延长期限。本合同副本

共\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

住址：\_\_\_\_\_

抵押物提供人（签字）：\_\_\_\_\_

连带保证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三

乙方：\_\_\_\_\_

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之规定，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浮动抵押担保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担保方式

乙方承诺以其现有的以及其将有的全部动产为甲方提供浮动抵押；

### 第二条担保范围

本合同项下之担保范围为甲方为借款人向贷款人承担的连带保证范围及甲方因向贷款人履行保证责任、向乙方追索担保责任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 第三条甲方权利与义务



3、甲方不得以对乙方财产已设定浮动抵押为由，对抗已向乙方支付合理价款并已实际取得抵押财产的买受人，也不得干扰乙方为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处分抵押财产的行为。

#### 第四条乙方权利与义务

5、乙方在接到甲方要求乙方履行保证责任的书面通知后日内，向甲方履行付款义务。逾期支付，每日按照甲方主张款项的%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乙方因怠于履行抵押财产的范围确定及登记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参照前述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五条抵押财产的确定

本合同第一条确定的浮动抵押财产，自下列情形发生时确定：

- 1、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如期履行还款义务；
- 2、借款人未能按贷款用途使用贷款或将贷款挪作他用；
- 4、乙方在日常经营过程中，违背诚实信用、公平交易原则处分浮动抵押财产；
- 5、乙方进入破产、清算等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撤销；
- 6、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进行企业分立、合并、股权转让等情形；
- 7、严重影响甲方债权实现的其他情形。

#### 第六条抵押财产的登记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按下列约定到乙方住所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抵押登记：

2、出现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抵押物确定情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日内，对现有财产登记造册并进行登记。

## 第七条抵押权的实现

3、实现顺序：浮动抵押优于无担保债权；乙方动产特定为抵押物之前，存在于乙方动产上的其他担保物权优于浮动抵押，浮动抵押确定后产生的担保物权不得优于浮动抵押进行受偿。

## 第八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项下各自义务，如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承担支付违约金元的违约责任，该违约金为惩罚性质，违约方就对方造成的损失仍负赔偿责任。

## 第九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条其他约定

2、除特殊解释外，本合同之附属文件为合同组成部分之一，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住所地工商局备案一份。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时生效。

乙方：\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四

甲方(出借人): \_\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

营业执照号注册号: \_\_\_\_\_

丙方(担保人): \_\_\_\_\_

地址: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当事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借人)出借人民币\_\_\_\_\_,期限\_\_\_个月,自\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际占有天数计算。

第二条:借款利率为月息\_\_\_\_\_% ,从出资人实际交付借款之日起计息至本金结清之日。

第三条:乙方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乙方承诺合法使用借款,不得用作违法活动。第四条:\_\_\_\_\_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以支付凭证为准。

第五条:乙方还款方式为:按月还息,每月\_\_\_\_\_日为乙方的付息终结日。在每月\_\_\_\_\_日至\_\_\_\_\_日(含\_\_\_\_\_日)期间借款的借款人需将第一个月利息直接交给出借人;\_\_\_\_\_日之后借款的借款人应在次月

的\_\_\_\_\_日之前(含\_\_\_\_\_日)支付的第一个利息。本金分期归还或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具体归还办法见还款计划书。

第六条：根据乙方之请求，丙方愿对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借款到期之日起三日内如乙方未能足额将借款本金偿还甲方时，丙方保证将应付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偿付给甲方。

第七条：因乙方不履行还款义务，丙方为乙方代为偿还借款后，甲方即将本合同项下的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等在内的所有债权转让给丙方，丙方即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丙方享有本合同中甲方对乙方享有的所有合同权利。

第八条：本合同如须办理公证，乙方承担公证费用。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
- 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抽回资金。
- 3、借款交付后，配合丙方对乙方使用借款进行管理和监控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转作他用，更不得用于违法行为。
- 2、乙方应根据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文件的真实性与合法性。
- 3、按照约定向丙方支付担保服务费。

- 4、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 5、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等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及丙方。
- 6、乙方服从丙方的贷后管理与风险监控。
-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人民币\_\_\_\_\_保证金。

#### 第十一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 2、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丙方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享有原债权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并对借款风险进行监控。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每月\_\_\_\_\_日(含\_\_\_\_\_日)之前支付利息，由丙方于三日内代为偿付(节假日顺延)，同时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_\_\_\_\_向丙方支付滞纳金。
-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而导致丙方向甲方垫款的，乙方应自丙方垫款之日起，向丙方支付垫款金额40%的违约金。若丙方垫付之后，乙方仍未偿还垫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丙

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发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变化导致无法与借款人取得联系，而借款人明知还款义务和期限却不主动和公司联系，也不按期还款，最终导致公司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公司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

5、在借款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而导致公司采取相关措

施的，除支付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外(包括律师费)，乙方还应向公司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

6、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交付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保证金。在乙方按时付清本息后，丙方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何一项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和滞纳金，且在保证金金额不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和滞纳金的情况下，丙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8、若丙方违反上述第七条约定，则丙方应赔偿甲方违约金，即每超过一日赔偿甲方人民币\_\_\_\_\_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提前偿还借款的，除按照实际用款期间支付利息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住所地所在法院管辖。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声明条款

1、甲方、乙方已详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乙方要求，丙方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乙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

2、甲方、乙方、丙方有权签署本合同。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五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兹因将由甲方提供抵押物，为乙方设定抵押权，并约定条款如下：

### 一、抵押物

(一)抵押物：\_\_\_\_\_牌\_\_\_\_\_型汽车\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

(二)抵押物：\_\_\_\_\_牌\_\_\_\_\_型汽车\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上述用于抵押的车辆为\_\_\_\_\_所有。

二、抵押物于登记后如有粘贴标签或烙印的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或登记机关办理。其因此而支出的费用，全部应由甲方负担。

三、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切实声明：上述抵押物完全为甲方或抵押物提供者合法所有，并与任何第三人的权利无关。如日后发生任何纠葛致使乙方遭受损害时，纵其事由非可归责于甲方及担保物提供者，亦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四、本合同存续期间，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保证抵押物占有人对于抵押物必尽妥善保管的责任所有因抵押物支出的税费、修理、保养等一切费用，亦与乙方无涉。

五、抵押物的现状发生变动时，不论其原因如何，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应及时通知乙方。其因抵押物现状的变动或价值的抵落致不能或不足使本合同第一条开列的全部债权获得清偿时，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甲方及抵押物提供者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六、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得占有抵押物。

(一)有担保法所定应占有情事时。

(二)未经乙方允准而抵押物的烙印或粘贴的标签被损毁时。

(三)未经乙方同意而将抵押物出租时。

(四)因甲方或抵押物提供者或其他第三人的行为，致抵押物的价值显然减少或显有减少之虞时。

(五)乙方认为甲方借款运用不当时。

(六)乙方依前5项规定占有抵押物，甲方或第三人拒绝交付时，乙方得申请法院径行强制执行。



(七) 乙方因占有抵押物所受的损失及支出的费用，均由甲方负责赔偿。抵押物被占有后所生孳息，乙方占有权收取，以之抵偿收取孳息的费用及甲方债务。

(八) 乙方占有处分抵押物，应依担保法的有关规定行之。

七、甲方可以选取乙方认可的保证人，以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定一切给付责任的保证。保证人并愿以本合同为证，声明放弃先诉抗辩权公民法保证各法条内有关保证人的一切权利。

八、本合同所订给付义务，以乙方所在地为履行地。如因本合同所订事项而涉讼时，不

审管辖法院。

九、本合同书所载甲方、乙方、抵押物提供人、连带保证人均包括其继承人。又甲方、

合同书权利义务主体的代表人，毋庸为变更的登记。

十、除本合同所订的条款外，凡乙方现在或将业所订与贷款有关的各项章则以及金融业

现在或将来所适用的一切有关章则，甲方均愿遵守，决无异议。

十六、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立约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一共两份附带借据和承诺书。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连带保证人(签字): \_\_\_\_\_

连带保证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六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丙方:(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万元整。(小写: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分计算。

借款期限:个月,自年月日到年月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七**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定义

第三章甲方声明

第四章乙方声明及保证

第五章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及数额

第六章债券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第七章抵押担保的范围

第八章抵押资产

第九章抵押资产的占管

## 第十章抵押资产的处分

## 第十一章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 第十二章违约责任

## 第十三章不可抗力

## 第十四章抵押登记

## 第十五章争议的解决

## 第十六章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 第十七章附件

## 第十八章附则

## 第一章总则

根据《特种金融债券托管回购办法》、《特种金融债券托管回购办法实施细则（试行）》之规定，为了确保丙方于\_\_\_\_年\_\_\_\_月发行的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债权的实现，乙方愿意以其所拥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资产，为丙方从债券持有人融入资金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根据\_\_\_\_\_要求，甲方代理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体债券持有人（即本合同项下抵押权人，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与乙方和丙方签订本合同并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

丙方作为债券发行人，在此承诺对此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抵押工作提供全面协助和便利。

甲方行使权利的期限为：在抵押登记机关登记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债券到期日止，其后本合同项下权利由债券持有人或

其代理人以及其他债权人分别或联合行使。

甲方经审查，同意接受乙方的资产抵押担保，为明确甲、乙、丙三方的权利、义务，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及其他有关规定，特制订本合同。

## 第二章定义

第一条债券发行人——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特种金融债券的金融机构，即丙方。

第二条特种金融债券——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丙方发行的专门用于清偿证券回购债务的有价证券。

第三条抵押人——即本合同项下乙方，指以其所拥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资产为丙方发行本次特种金融债券进行担保的第三人。

第四条抵押权人——指丙方发行的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部债券持有人。

第五条抵押权——指在抵押担保法律关系成立后，当丙方到期不履行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义务时，甲方依照法律的规定以抵押资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资产的价款优先受偿的权利。

第六条抵押资产价值由中国人民银行指定或甲方确认的评估机构评定。

## 第三章甲方声明

第七条甲方作为本合同项下抵押权人的代理人，就本合同做出如下声明

2. 任何第三人对债券持有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产生侵害，

甲方有权提起诉讼；

4.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只能用于防范特种金融债券到期兑付风险；

5. 如丙方提前或如期清偿债务，乙方可要求甲方通知抵押登记机关解除抵押登记；

7. 当本合同项下的设定的抵押物价值不足抵偿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价值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提供其它资产进行抵押，直至足以担保偿还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价值时止。

#### 第四章乙方声明及保证

第八条乙方作为本合同项下抵押人，就本合同做出如下声明及保证

1. 乙方董事会已同意将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进行抵押；

2.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是乙方依法取得并合法占有的；

3.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上的建筑物为乙方合法取得并具有完整的所有权；

4.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在权属方面不存在任何争议；

5.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在建筑和使用上完全符合法律规定；

6. 设立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抵押不会受到任何限制；

7. 在本合同签字前未对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设立过任何抵押和转让；

8.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未被依法查封、扣押或监管；

13. 乙方保证每年度依法进行营业

执照年检，并在其营业执照有效期满之前，续办工商登记手续。

第五章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和数额

第九条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是指\_\_\_\_\_。

第十条本合同项下的抵押资产\_\_\_\_\_。

第六章债券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第十一条债券发行人应在债券到期日或在此之前偿还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

第七章抵押担保的范围

第十二条本合同抵押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利息、罚息、应支付给乙方的托管费用，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第八章抵押资产

以上抵押资产建筑面积共计：\_\_\_\_\_。

第十四条根据\_\_\_\_\_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经甲、乙、丙三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价值为人民币\_\_\_\_\_。

第十五条有关资产抵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资料，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交甲方保管。



## 第九章抵押资产的占管

第十六条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由乙方占管。乙方在占管期间应维护抵押资产的完好，甲方有权检查抵押资产的管理情况，并提出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的要求。

第十七条乙方占管的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应及时向甲方提交有关主管机关出具的毁损、灭失的原因证明。

第十八条在抵押期间，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因毁损、灭失而获得的赔偿金，属于本合同项下的抵押资产。

第十九条在抵押期间，因其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而取得的保险金，乙方应书面要求并保证保险公司汇入甲方指定帐户，该项资金作为抵押资产。

在乙方另行提供了经甲方认可的、相当的抵押资产并进行抵押登记后，甲方应将该保险金返还给乙方。

在主债务履行期满而债务未获清偿前，甲方有权从该保险金中优先受偿。

第二十条乙方在抵押期间，应为抵押资产投保，并按期足额交纳保险费，履行《保险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保险合同中规定的义务。

## 第十章抵押资产的处分

第二十一条甲方在代理抵押权人行使本合同项下抵押权时，有权采取如下方式

1. 依据法律规定，将抵押资产折价以抵偿丙方所欠的债务。
2. 依据法律规定，将抵押资产拍卖、变卖以取得价款优先受

偿。

3. 甲、乙、丙三方就甲方行使抵押权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时，请求\_\_\_\_\_调解和处理。

第二十二條甲方依据本合同处分抵押资产时，乙方和丙方应给予配合，不得设置任何障碍。

第二十三條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处分权利包括部分处分权和全部处分权。

## 第十一章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 第二十四條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根据乙方的抵押资产价值变化情况，可要求乙方对其所抵押的资产进行调整，包括更换和增加抵押资产。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有关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所有合法有效证明及有关资料。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协助以避免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权益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侵害。

4. 为保证债券持有人利益，甲方有权在抵押期间，对抵押资产状况进行监督，并组织评估机构进行再评估和出具评估意见。

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处分部分或全部抵押资产，并从处分后的价款中代理抵押权人优先受偿。

(1) 乙方或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宣告解散、破产或歇业的；

(3) 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还款期限已到，丙方未归还本金、

利息及其他费用的；

(4) 出现使甲方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债权难以实现或无法实现的其他情况。

6. 甲方处分抵押资产所得，不足以清偿其在本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全部债务的，有权依法另行追索；清偿其在本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部债务后还有剩余的，应将剩余部分退还给乙方。

7. 当因国家需要征用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时，甲方有权依法要求乙方重新设定或增加抵押资产，以确实保障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8. 在丙方清偿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后，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甲方应通知乙方和有关登记机构解除抵押。

## 第二十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有关抵押资产的所有合法手续和有效证明资料。

2. 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财产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保管和审查本合同项下增加或变更资产的律师服务等费用。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抵押资产

作出转让、出租、再抵押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

4. 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5. 在抵押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侵害时，乙方有

义务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免受侵害。

6. 在丙方或乙方清偿了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全部债务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解除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抵押登记。

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资产评估机构，做好抵押期间抵押资产状况的监督和再评估工作。

8. 当本合同项下设定的抵押物价值，在抵押期间发生变化，不足以担保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时，对不足部分乙方有义务应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它资产进行抵押，直至足以担保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清偿时止。

## 第二十六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丙方应协助甲、乙双方办理抵押资产登记手续。

2. 在甲方行使本合同项下权利时，丙方应按甲方要求给予协助。

3. 在甲方或其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提起诉讼以实现抵押权时，应给予协助。

4. 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抵押资产状况的情况说明，如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价值变化或其他使抵押权的实现有可能遇到障碍的情形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乙双方对抵押资产进行调整，包括更换或增加抵押资产。

5. 对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抵押材料的真伪负有审查义务。

6. 督促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

## 第十二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三方均应履行本合同

约定的义务，不得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他有关人员的变动而对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履行造成影响。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不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给债券持有人或甲方造成损失时，丙方负有连带责任。

第二十八条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给债券持有人或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有关抵押资产完备手续和真实资料的；
3.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处分抵押资产的。

### 第十三章不可抗力

第二十九条不可抗力指订立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造成的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

第三十条本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必须进行修改时，乙方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义务，不影响或不侵犯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享有的权益。

### 第十四章抵押登记

第三十一条在本合同签订后30日内，甲、乙、丙三方应到当地有关的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资产抵押登记手续。

### 第十五章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二条如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甲、乙、丙三方应通过协商或调解方式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在\_\_\_\_\_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第十六章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三十三条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自到有关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三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如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应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合同并到有关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变更或解除抵押登记。在书面合同达成并至登记机构办理变更或解除手续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的抵押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_\_\_止。

## 第十七章附件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的附件包括（以下文件均为复印件）

1. \_\_\_\_\_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 \_\_\_\_\_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
3. \_\_\_\_\_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4. \_\_\_\_\_

## 第十八章附则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丙方、抵押登记机关、\_\_\_\_\_各执一份，其法律效力相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债券发行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

抵押担保合同本站合八篇

抵押担保合同本站合九篇

抵押担保合同本站合九篇

房子抵押担保借款合同范文

抵押担保合同范文五篇

反担保抵押合同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八

抵押权人(甲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抵押人(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债务人(乙方或者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为担保甲方与乙方/丙方之间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所签订\_\_\_\_\_合同的履行，在公平、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乙方以自己享有相关处分权的财产为甲方提供抵押担保。

第一条乙方担保的主债务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与\_\_\_\_\_方签订的\_\_\_\_\_合同项下的以下债务：

1. \_\_\_\_\_

2. \_\_\_\_\_

以上约定的担保债务外的其他债务均不进入担保范围。

第二条双方约定乙方担保的范围包含以下各项中的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未选中的不包括在担保范围中选中。

1. 主债权



2. 主债务利息

3. 乙方/丙方违约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

3、抵押物没有被查封、被扣押或重复抵押等情况。

4、抵押人没有隐瞒抵押物项下拖欠税款、工程款等款项及抵押物出租的情况。

5、抵押人已就本合同项下抵押事宜征得抵押物共有人同意。

6、抵押物不存在其他影响抵押权人实现抵押权的情形。

## 第五条抵押权的效力

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代位权、附合物、混合物、加工物和孳息。

## 第六条抵押物的占管

1、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由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对抵押物负有妥善管理的义务。抵押权人有权监督和检查抵押物的管理情况。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对抵押物做出赠与、转让、出售、出租、再抵押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转让、出租、出售抵押物所得价款，应用于提前清偿所担保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或向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3、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毁损、灭失或被征用的，抵押人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抵押人由此所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等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的债务。

4、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

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抵押权人认可的担保;抵押人拒绝恢复或者不提供担保的,抵押权人有权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提前行使抵押权。

## 第七条抵押物的保险

- 1、抵押人须根据抵押权人的要求办理有关保险,抵押权人为该项保险的第一受益人。
- 2、抵押人应将抵押物的保险单据原件交与抵押权人保管。
-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保险。如保险中断,抵押权人有权代为办理保险手续,一切费用由抵押人承担。抵押权人有权直接从抵押人的任何账户中划收上述费用。
- 4、抵押物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金应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债务及相关费用。

## 第八条抵押登记

抵押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5日内到有关登记机关申办抵押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文件的正本原件及其他权利证书交抵押权人保管。

## 第九条抵押权的实现

- 1、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抵押权人未受清偿的,抵押权人有权依法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上述“期限届满”包括抵押权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2、抵押人为两人以上的，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时有权处置任一或各个抵押人的抵押物。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抵押权人和抵押人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抵押人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给抵押权人造成损失，应给予全额赔偿；

(1)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监管、被扣押、重复抵押、出租、拖欠税款或工程款等情况。

(2)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擅自处理抵押物。

(3)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或影响抵押权人实现抵押权的行为。

## 第十一条费用承担

本合同项下抵押的登记、评估、保险、鉴定、公证、提存等费用由抵押人承担。

##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由各方协商解决，也可按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诉讼。由抵押权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2、仲裁。提交裁规则进行仲裁。

## 第十三条其他事项

1、抵押人已收到并阅知所担保的主合同。

#### 第十四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依法需办理抵押登记的，自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份，各方各持一份，

#### 第十一条提示

抵押权人已提请保证人注意对本合同各印就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抵押人

的要求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含义认识一致。

抵押权人(签章) 抵押人(签章)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抵押人(签章) 抵押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

**【热门】抵押担保合同四篇**

反担保抵押合同

抵押担保合同2020

担保公司抵押担保合同范本

房产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模板

担保抵押合同范本

抵押贷款委托担保合同

个人借款抵押担保合同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九

抵押权人：\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人：\_\_\_\_\_大厦(以下简称乙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有限公司与\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签订协议书一份，规定浙江\_\_\_\_\_有限公司将2万平方米\_\_\_\_\_山庄用地退还给\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愿补偿500万元人民币给浙江\_\_\_\_\_有限公司。乙方杭州\_\_\_\_\_大厦愿为\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按协议规定的期限支付补偿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签订如下抵押协议：

### 第一条、抵押担保的债权

乙方提供的房产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与\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签订的协议书规定的大\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应支付的\_\_\_\_\_万元补偿款，其支付期限分别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_\_\_\_\_万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_\_\_\_\_万元。

## 第二条、抵押物

乙方愿提供座落于\_\_\_\_\_市\_\_\_\_\_路、号的\_\_\_\_\_大厦的房产作\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的抵押担保，该房产面积\_\_\_\_\_平方米，属框架结构，属乙方所有，其房产权证号为\_\_\_\_\_；土地使用证号\_\_\_\_\_。

第三条、双方同意抵押担保的范围与\_\_\_\_\_实业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承担责任的范围相同，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四条、抵押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抵押的房产。如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侵害抵押物行为并有权要求再提供担保。

第五条、本抵押协议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抵押房产的房地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号，由甲方负责办理抵押物的评估并向有关登记相关办理抵押物登记，评估费和抵押物登记费用双方各半承担。

第六条、因本抵押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抵押物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有关机关登记备案。

甲方：\_\_\_\_\_

代表：\_\_\_\_\_

乙方：\_\_\_\_\_大厦

代表：\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相关规定：

### 第三十三条

本法所称抵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对本法第三十四条所列财产的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债权的担保。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债权人有权依照本法规定以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

前款规定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为抵押人，债权人为抵押权人，提供担保的财产为抵押物。

第三十四条下列财产可以抵押：

(一)抵押人所有的房屋和其他地上定着物；

(二)抵押人所有的机器、交通运输工具和其他财产；

(三)抵押人依法有权处分的国有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和其他地上定着物；

(四)抵押人依法有权处分的国有的机器、交通运输工具和其他财产；

(六)依法可以抵押的. 其他财产。

抵押人可以将前款所列财产一并抵押。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以下称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抵押人（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为担保甲方与乙方之间于年月日所签订的借款合同的履行，在公平、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乙方以自己享有相关处分权的财产为甲方提供抵押担保。

乙方提供的房产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年月日甲方与有限总公司签订的协议书规定的有限总公司应支付的万元补偿款，其支付期限分别为年月日支付万元；年月日支付万元。

乙方愿提供座落于市路号的大厦的房产作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的抵押担保，该房产面积平方米，属框架结构，属乙方所有，其房产权证号为；土地使用证号。

双方同意抵押担保的范围与有限总公司履行义务承担责任的



范围相同，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抵押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抵押的房产。如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侵害抵押物行为并有权要求再提供担保。

本抵押协议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抵押房产的房地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号，由甲方负责办理抵押物的评估并向有关登记相关办理抵押物登记，评估费和抵押物登记费用双方各半承担。

因本抵押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抵押物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月日

抵押权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人：大厦（以下简称乙方）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一

抵押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兹为将来债务保证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契约如下：

第一条乙方对主债务人与甲方间已于\_\_\_\_\_年\_\_\_月\_\_\_日所订契约，主债务人向甲方以本金人民币\_\_\_\_\_元整为限度透支借款，乙立自愿应甲方的要求与主债务人负连带保证责任是实。

第二条乙方应担保主债务人将来所负首开最高限额的`票据上债务的清偿，及其利息迟延违约金实行担保物权费用。

以及因债务不履行而行的全部损害赔偿。

第三条甲方如未经乙方的同意，纵对主债务人为超过

第一条所约定、限度的、透支借贷时，乙方就超过额仍应负责任。

第四条甲方经同意主债务人将债权担保物件之一部分先行解而抛弃抵押(质押)权，或调换其一部分或全部时，乙方的连带保证责任并不因此而变更，仍应负责不得借口以担保物权中途变更而主张免除其责任。

第五条主债务人如不含有约履行债务时，不拘担保物件的多寡，乙方经甲方通知后，应即将主债务人所负的债务全部代为清偿，并愿意抛弃先诉抗辩权。

第六条乙方的保证债务履行地约定为甲方所在地。

第七条乙方不依约履行责任时，其诉讼法院管辖悉听甲方指定，乙方决无异议。

前项诉讼费用乙方应我连带赔偿决不推诿。

第八条乙方同意甲方得将对主债务人所有债权之一部分或全部，以及其担保物权一并转让与他人。

本契约一式两份，当事人各执一份为凭。

抵押人：\_\_\_\_\_抵押权人：\_\_\_\_\_

负责人：\_\_\_\_\_负责人：\_\_\_\_\_

签署日：\_\_\_\_\_签署日：\_\_\_\_\_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二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兹因甲方为担保乙方对于其所有的债权，将由甲方提供抵押物，为乙方设定抵押权，并约定条款如下：

一、所担保的债权：包括本金\_\_\_\_\_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得分次循环动用，但在同一时间，其动用总额以上开金额为最高限额）及其利息，逾期利息，既违约金以及债务不履行致乙方蒙受损害的赔偿。至债权实际金额及各种利息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以及债务的清偿期，另立借据，透支约据、本票、约定书、委任保证合同为凭，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各该附件所规定事项的效力与本合同同。

二、抵押物：\_\_\_\_\_牌\_\_\_\_\_型汽车\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上述用于抵押的车辆为\_\_\_\_\_所有。

三、本合同所担保的债务纵未届清偿期，乙方亦可以随时通知甲方清偿其全部或一部，甲方愿即照办，绝无异议。

四、抵押物于登记后如有粘贴标签或烙印的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或登记机关办理。其因此而支出的费用，全部应由甲方负担。

五、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切实声明：上述抵押物完全为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合法所有，并与任何第三人的权利无关。如日后发生任何纠葛致使乙方遭受损害时，纵其事由非可归责于甲方及担保物提供人，亦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六、本合同存续期间，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保证抵押物占有人对于抵押物必尽妥善保管的责任所有因抵押物支出的税费、修理、保养等一切费用，亦与乙方无涉。

七、抵押物的现状发生变动时，不论其原因如何，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应及时通知乙方。其因抵押物现状的变动或价值的抵落致不能或不足使本合同第一条开列的全部债权获得清偿时，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八、抵押物应按乙方指定置于\_\_\_\_\_省\_\_\_\_\_市\_\_\_\_\_路\_\_\_\_\_号，甲方保证决不擅自迁移。抵押物为交通工具，经乙方同意得由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使用者，一经乙方通知，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应即负责将抵押物停放于指定处所。

九、抵押物应向乙方同意的保险公司投保乙方所指定的保险，并应以乙方为惟一受益人，保险金额及条件应商得乙方的同意，一切保险费用均由甲方负担，所有保单及保费收据均交由乙方保管；乙方如为代为垫付保费，经通知甲方限期偿还，甲方未如限办理时，乙方得将垫款径行列入甲方借款金额，依例计金，甲方绝无异议。但乙方并无代为投保或代垫保费的义务。

十、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得占有抵押物。

（一）有担保法所定应占有情事时。

（二）未经乙方允准而抵押物的烙印或粘贴的标签被损毁时。

(三) 未经乙方同意而将抵押物出租时。

(四) 因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的行为，致抵押物的价值显然减少或显有减少之虞时。

(五) 乙方认为甲方借款运用不当时。

(六) 乙方依前5项规定占有抵押物，甲方或第三人拒绝交付时，乙方得申请法院径行强制执行。

(七) 乙方因占有抵押物所受的损失及支出的费用，均由甲方负责赔偿。抵押物被占有后所生孳息，乙方占有权收取，以之抵偿收取孳息的费用及甲方债务。

(八) 乙方占有处分抵押物，应依担保法的有关规定行之。

十一、甲方应觅具经乙方认可的保证人，以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定一切给付责任的保证。保证人并愿以本合同为证，声明放弃先诉抗辩权暨民法保证各法条内有关保证人的一切权利。

十二、甲方愿接受乙方对于借款用途的监督及对于甲方业务财务的稽核。乙方因行使监督稽核之权而需甲方供给任何有关资料时，甲方应即照办，但乙方并无监督或稽核的义务。

十三、本合同所订给付义务，以乙方营业所在地为履行地。如因本合同所订事项而涉讼时，不论当时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营业所在地，或其国籍有无变更，均以\_\_\_\_\_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十四、本合同书所载甲方、乙方、抵押物提供人、连带保证人均包括其继承人、法定代理人、破产管理人或遗产管理人。又甲方、抵押物提供人及连带保证人等同意本合同乙方代表人变更时，承受其职务之人，即当然为本合同书权利义务主

体的代表人，毋庸为变更的登记。

十五、除本合同所订的条款外，凡乙方现在或将业所订与贷款有关的各项章则以及金融业现在或将来所适用的一切有关章则，甲方均愿遵守，决无异议。

十六、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立约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届期未清偿时得延长期限。本合同副本共\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

住址：\_\_\_\_\_

抵押物提供人（签字）：\_\_\_\_\_

连带保证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实用的抵押担保合同四篇

反担保抵押合同

抵押担保合同2020

担保公司抵押担保合同范本

房产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担保抵押合同范本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模板

## 抵押贷款委托担保合同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三

为保证年月日签订的(以下简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为抵押物。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在实地考察并充分了解甲方的所有权状况、使用和管理状况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

甲方将该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面积的土地使用权应抵押给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宜,达成协议,共同遵守。

第二条根据主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债务人为\_\_\_\_\_ ;抵押期限为\_\_\_\_\_ 至\_\_\_\_\_ 。

第三条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上述房地产的价值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根据主合同,双方确认乙方的债权金额(本金)为\_\_\_\_\_ (大写),抵押利率为\_\_\_\_\_ 。

第四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晰。如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甲方应负责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乙方保证按照主合同履行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抵押房地产现由\_\_\_\_\_ 使用。

抵押期间,甲方承担抵押房产的维修保养义务,并负责保证

抵押房产的完好，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和监督。

抵押期间因使用不当造成损害的，乙方有权要求该房地产恢复原状或提供乙方认可的新抵押房地产，在不能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乙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偿还本息。

第七条抵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出租抵押房地产，不得重复设定抵押。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上述所有行为均属无效。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方发生分立或合并的，变更后承担抵押的房地产方应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告解散或破产时，乙方需要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

第九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以自行终止本合同。

第十条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或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本合同。如需变更或终止本合同，双方应协商达成书面协议。在达成协议之前，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协商不成或者不能达成仲裁意向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抵押期间，被抵押房地产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通知乙方，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补偿费偿还乙方本息，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抵押期满，债务人未偿还债务本息，且未与乙方达成展期协议的，抵押房地产按法定程序处置，清偿债务本息。处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偿还债务本息后如有剩余，乙方应归还甲方..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房地产抵押管理条例》及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市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登记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房地产市场管理部一份。

第十七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各方已阅读并同意遵守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和条件。

印章：\_\_\_\_\_。

抵押权人：\_\_\_\_\_。

签字：\_\_\_\_\_。

抵押权人：\_\_\_\_\_。

代表签字：\_\_\_\_\_。

被保险人：\_\_\_\_\_。

代表签字：\_\_\_\_\_。

\_\_\_\_\_日。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四

抵押权人：\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人：\_\_\_\_\_大厦(以下简称乙方)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有限公司与\_\_\_\_公司签订协议书一份，规定\_\_\_\_有限公司将\_\_\_\_平方米\_\_\_\_用地退还给\_\_\_\_公司，\_\_\_\_公司愿补偿\_\_\_\_万元人民币给\_\_\_\_有限公司。乙方\_\_\_\_大厦愿为\_\_\_\_公司按协议规定的期限支付补偿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签订如下抵押协议：

## 第一条抵押担保的债权

乙方提供的房产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与\_\_\_\_公司签订的协议书规定的大\_\_\_\_公司应支付的\_\_\_\_万元补偿款，其支付期限分别为\_\_\_\_年\_\_\_\_月\_\_\_\_日支付\_\_\_\_万元；\_\_\_\_年\_\_\_\_月\_\_\_\_日支付\_\_\_\_万元。

## 第二条抵押物

乙方愿提供座落于\_\_\_\_市\_\_\_\_路\_\_\_\_号的\_\_\_\_大厦的房产作\_\_\_\_公司履行义务的抵押担保，该房产面积\_\_\_\_平方米，属框架结构，属乙方所有，其房产证号为\_\_\_\_；土地使用证号\_\_\_\_。

第三条双方同意抵押担保的范围与\_\_\_\_公司履行义务承担责任的范围相同，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四条抵押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抵押的房产。如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侵害抵押物行为并有权要求再提供担保。

第五条本抵押协议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抵押房产的房

地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号，由甲方负责办理抵押物的评估并向有关登记相关办理抵押物登记，评估费和抵押物登记费用双方各半承担。

第六条因本抵押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抵押物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有关机关登记备案。

甲方：\_\_\_\_\_

代表：\_\_\_\_\_

乙方：\_\_\_\_\_大厦

代表：\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模板

抵押担保合同模板合集七篇

担保抵押合同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规范模板

银行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模板

抵押担保合同格式模板

关于抵押担保合同模板合集十篇

贷款抵押担保合同

##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五

甲方：（贷款人）

乙方：（借款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当事人各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甲方于\*\*\*\*年\*\*月\*\*日向乙方发放借款\*\*\*\*元，借款期限日止，借款利率为月%，乙方在每月\*\*\*日前付当月利息，利息一月一结。

三、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妥善保管质押财产，如有政府征用的情况，甲方有权对于补偿款予以提存或者乙方提前偿还全部借款。

四、出现主合同约定还款期限已到，乙方未依约归还甲方借款及利息的，甲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乙方担保抵押财产。

1、甲方处理抵押所得借款，按乙方购买每亩土地价格的价格索取土地使用权，抵押价格按每亩\*\*\*\*\*万元，共\*\*\*\*亩，共计人民币\*\*\*\*\*万元整。

2、甲方处理抵押所得借款，不足以偿还借款本息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偿。

五、乙方未返还甲方借款或不能按时付利息前，该抵押具有不可撤销性。乙方自愿放弃抗辩权、诉讼权、仲裁权，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执行局的强制执行，这是乙方的意思表示、承诺。

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乙方无权变卖、转移、转赠、转卖、抵押财产。

七、在抵押协议期限内，乙方抵押财产因其保管不善造成损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要求乙方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抵押财产。

八、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行为无效。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并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的借款，并可以要求乙方支付借款总额的10%的违约金。

九、使用权人对抵押物必须拥有充分、无争议的所有权或者处分权。乙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甲方赔偿，并赔偿甲方主合同借款总额的10%的违约金。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十一、本合同一式\*\*份，其中甲方\*份，乙方\*份，效力相同。

十二、提示甲方已提请乙方注意对本协议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乙方要求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协议含义认识一致。

本协议系无异义债权文书，如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时，甲方有权依据本协议项下第四条和第五条中约定进行解决，乙方自愿接受。

甲方(贷款人)盖章：

乙方(借款人)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担保抵押合同

**【热】** 抵押担保合同

**【精】** 抵押担保合同

**【荐】** 抵押担保合同

**【推荐】** 抵押担保合同

抵押担保合同 **【热门】**

抵押担保合同 **【推荐】**

抵押担保合同 **【荐】**

关于抵押担保合同

**【热门】** 抵押担保合同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六**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定义

第三章甲方声明

第四章乙方声明及保证

第五章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及数额

第六章债券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第七章抵押担保的范围

第八章抵押资产

第九章抵押资产的占管

第十章抵押资产的处分

第十一章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章违约责任

第十三章不可抗力

第十四章抵押登记

第十五章争议的解决

第十六章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十七章附件

第十八章附则

第一章总则

根据《特种金融债券托管回购办法》、《特种金融债券托管回购办法实施细则（试行）》之规定，为了确保丙方于\_\_\_\_年\_\_\_\_月发行的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债权的实现，乙方愿意以其所拥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资产，为丙方从债券持有人融入资金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根据\_\_\_\_\_要求，甲方代理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体债券持

有人（即本合同项下抵押权人，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与乙方和丙方签订本合同并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

丙方作为债券发行人，在此承诺对此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抵押工作提供全面协助和便利。

甲方行使权利的期限为：在抵押登记机关登记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债券到期日止，其后本合同项下权利由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以及其他债权人分别或联合行使。

甲方经审查，同意接受乙方的资产抵押担保，为明确甲、乙、丙三方的权利、义务，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及其他有关规定，特制订本合同。

## 第二章定义

第一条债券发行人——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特种金融债券的金融机构，即丙方。

第二条特种金融债券——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丙方发行的专门用于清偿证券回购债务的有价证券。

第三条抵押人——即本合同项下乙方，指以其所拥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资产为丙方发行本次特种金融债券进行担保的第三人。

第四条抵押权人——指丙方发行的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部债券持有人。

第五条抵押权——指在抵押担保法律关系成立后，当丙方到期不履行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义务时，甲方依照法律的规定以抵押资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资产的价款优先受偿的权利。



第六条抵押资产价值由中国人民银行指定或甲方确认的评估机构评定。

### 第三章甲方声明

第七条甲方作为本合同项下抵押权人的代理人，就本合同做出如下声明

2. 任何第三人对债券持有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产生侵害，甲方有权提起诉讼；
4.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只能用于防范特种金融债券到期兑付风险；
5. 如丙方提前或如期清偿债务，乙方可要求甲方通知抵押登记机关解除抵押登记；
7. 当本合同项下的. 设定的抵押物价值不足抵偿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价值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提供其它资产进行抵押，直至足以担保偿还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价值时止。

### 第四章乙方声明及保证

第八条乙方作为本合同项下抵押人，就本合同做出如下声明及保证

1. 乙方董事会已同意将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进行抵押；
2.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是乙方依法取得并合法占有的；
3.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上的建筑物为乙方合法取得并具有完整的所有权；
4.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在权属方面不存在任何争议；

5.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在建筑和使用上完全符合法律规定；
6. 设立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抵押不会受到任何限制；
7. 在本合同签字前未对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设立过任何抵押和转让；
8.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未被依法查封、扣押或监管；

13. 乙方保证每年度依法进行营业

执照年检，并在其营业执照有效期满之前，续办工商登记手续。

## 第五章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和数额

第九条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是指\_\_\_\_\_。

第十条本合同项下的抵押资产\_\_\_\_\_。

## 第六章债券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第十一条债券发行人应在债券到期日或在此之前偿还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

## 第七章抵押担保的范围

第十二条本合同抵押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利息、罚息、应支付给乙方的托管费用，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 第八章抵押资产

以上抵押资产建筑面积共计：\_\_\_\_\_。

第十四条根据\_\_\_\_\_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经甲、乙、丙三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价值为人民币\_\_\_\_\_。

第十五条有关资产抵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资料，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交甲方保管。

## 第九章抵押资产的占管

第十六条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由乙方占管。乙方在占管期间应维护抵押资产的完好，甲方有权检查抵押资产的管理情况，并提出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的要求。

第十七条乙方占管的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应及时向甲方提交有关主管机关出具的的发生毁损、灭失的原因证明。

第十八条在抵押期间，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因毁损、灭失而获得的赔偿金，属于本合同项下的抵押资产。

第十九条在抵押期间，因其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而取得的保险金，乙方应书面要求并保证保险公司汇入甲方指定帐户，该项资金作为抵押资产。

在乙方另行提供了经甲方认可的、相当的抵押资产并进行抵押登记后，甲方应将该保险金返还给乙方。

在主债务履行期满而债务未获清偿前，甲方有权从该保险金中优先受偿。

第二十条乙方在抵押期间，应为抵押资产投保，并按期足额交纳保险费，履行《保险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保险合

同中规定的义务。

## 第十章抵押资产的处分

第二十一条甲方在代理抵押权人行使本合同项下抵押权时，有权采取如下方式

1. 依据法律规定，将抵押资产折价以抵偿丙方所欠的债务。
2. 依据法律规定，将抵押资产拍卖、变卖以取得价款优先受偿。
3. 甲、乙、丙三方就甲方行使抵押权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时，请求\_\_\_\_\_调解和处理。

第二十二条甲方依据本合同处分抵押资产时，乙方和丙方应给予配合，不得设置任何障碍。

第二十三条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处分权利包括部分处分权和全部处分权。

## 第十一章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 第二十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根据乙方的抵押资产价值变化情况，可要求乙方对其所抵押的资产进行调整，包括更换和增加抵押资产。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有关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所有合法有效证明及有关资料。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协助以避免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权益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侵害。
4. 为保证债券持有人利益，甲方有权在抵押期间，对抵押资

产状况进行监督，并组织评估机构进行再评估和出具评估意见。

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处分部分或全部抵押资产，并从处分后的价款中代理抵押权人优先受偿。

(1) 乙方或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宣告解散、破产或歇业的；

(3) 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还款期限已到，丙方未归还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的；

(4) 出现使甲方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债权难以实现或无法实现的其他情况。

6. 甲方处分抵押资产所得，不足以清偿其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全部债务的，有权依法另行追索；清偿其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部债务后还有剩余的，应将剩余部分退还给乙方。

7. 当因国家需要征用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时，甲方有权依法要求乙方重新设定或增加抵押资产，以确实保障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8. 在丙方清偿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后，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甲方应通知乙方和有关登记机构解除抵押。

## 第二十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有关抵押资产的所有合法手续和有效证明资料。

2. 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财产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保管和审查本合同项下增

加或变更资产的律师服务等费用。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抵押资产

作出转让、出租、再抵押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

4. 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5. 在抵押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侵害时，乙方有义务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免受侵害。

6. 在丙方或乙方清偿了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全部债务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解除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抵押登记。

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资产评估机构，做好抵押期间抵押资产状况的监督和再评估工作。

8. 当本合同项下设定的抵押物价值，在抵押期间发生变化，不足以担保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时，对不足部分乙方有义务应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它资产进行抵押，直至足以担保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清偿时止。

## 第二十六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丙方应协助甲、乙双方办理抵押资产登记手续。

2. 在甲方行使本合同项下权利时，丙方应按甲方要求给予协助。

3. 在甲方或其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提起诉讼以实现抵押权时，应给予协助。

4. 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抵押资产状况的情况说明，如抵押

资产发生毁损、灭失、价值变化或其他使抵押权的实现有可能遇到障碍的情形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乙双方对抵押资产进行调整，包括更换或增加抵押资产。

5. 对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抵押材料的真伪负有审查义务。

6. 督促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

## 第十二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三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不得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他有关人员的变动而对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履行造成影响。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不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给债券持有人或甲方造成损失时，丙方负有连带责任。

第二十八条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给债券持有人或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有关抵押资产完备手续和真实资料的；

3.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处分抵押资产的。

## 第十三章不可抗力

第二十九条不可抗力指订立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造成的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

第三十条本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必须进行修改时，乙方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义务，不影响或不侵犯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享有的权益。

## 第十四章抵押登记

第三十一条在本合同签订后30日内，甲、乙、丙三方应到当地有关的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资产抵押登记手续。

## 第十五章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二条如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甲、乙、丙三方应通过协商或调解方式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在\_\_\_\_\_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第十六章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三十三条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自到有关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三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如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应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合同并到有关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变更或解除抵押登记。在书面合同达成并至登记机构办理变更或解除手续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的抵押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_\_\_止。

## 第十七章附件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的附件包括（以下文件均为复印件）

1. \_\_\_\_\_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 \_\_\_\_\_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

3. \_\_\_\_\_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4. \_\_\_\_\_

## 第十八章附则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丙方、抵押登记机关、\_\_\_\_\_各执一份，其法律效力相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债券发行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

担保抵押合同

抵押担保贷款合同

银行抵押担保合同

住房抵押担保合同

最新抵押担保合同

银行抵押担保合同

反担保抵押合同

抵押担保合同2020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模板

委托贷款抵押担保合同

## 抵押担保合同版本区别篇十七

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兹因甲方为担保乙方对于其所有的债权，将由甲方提供抵押物，为乙方设定抵押权，并约定条款如下：

一、所担保的债权：

包括本金\_\_\_\_\_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得分次循环动用，但在同一时间，其动用总额以上开金额为最高限额）及其利息，逾期利息，既违约金以及债务不履行致乙方蒙受损害的赔偿。至债权实际金额及各种利息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以及债务的清偿期，另立借据，透支约据、本票、约定书、委任保证合同为凭，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各该附件所规定事项的效力与本合同同。

二、抵押物：

\_\_\_\_\_牌\_\_\_\_\_型汽车\_\_\_\_\_辆，车辆牌号为：\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车架号为：\_\_\_\_\_、上述用于抵押的车辆为\_\_\_\_\_所有。

三、本合同所担保的债务纵未届清偿期，乙方亦可以随时通知甲方清偿其全部或一部，甲方愿即照办，绝无异议。

四、抵押物于登记后如有粘贴标签或烙印的必要时，甲方应

协助乙方或登记机关办理。其因此而支出的费用，全部应由甲方负担。

五、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切实声明：上述抵押物完全为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合法所有，并与任何第三人的权利无关。如日后发生任何纠葛致使乙方遭受损害时，纵其事由非可归责于甲方及担保物提供人，亦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六、本合同存续期间，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保证抵押物占有人对于抵押物必尽妥善保管的责任所有因抵押物支出的税费、修理、保养等一切费用，亦与乙方无涉。

七、抵押物的现状发生变动时，不论其原因如何，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应及时通知乙方。其因抵押物现状的变动或价值的抵落致不能或不足使本合同第一条开列的全部债权获得清偿时，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甲方及抵押物提供人愿负连带赔偿责任。

八、抵押物应按乙方指定置于\_\_\_\_\_省\_\_\_\_\_市\_\_\_\_\_路\_\_\_\_\_号，甲方保证决不擅自迁移。抵押物为交通工具，经乙方同意得由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使用者，一经乙方通知，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应即负责将抵押物停放于指定处所。

九、抵押物应向乙方同意的保险公司投保乙方所指定的保险，并应以乙方为惟一受益人，保险金额及条件应商得乙方的同意，一切保险费用均由甲方负担，所有保单及保费收据均交由乙方保管；乙方如为代为垫付保费，经通知甲方限期偿还，甲方未如限办理时，乙方得将垫款径行列入甲方借款金额，依例计金，甲方绝无异议。但乙方并无代为投保或代垫保费的义务。

十、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得占有抵押物。

(一) 有担保法所定应占有情事时。

(二) 未经乙方允准而抵押物的烙印或粘贴的标签被损毁时。

(三) 未经乙方同意而将抵押物出租时。

(四) 因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其他第三人的行为，致抵押物的价值显然减少或显有减少之虞时。

(五) 乙方认为甲方借款运用不当时。

(六) 乙方依前5项规定占有抵押物，甲方或第三人拒绝交付时，乙方得申请法院径行强制执行。

(七) 乙方因占有抵押物所受的损失及支出的费用，均由甲方负责赔偿。抵押物被占有后所生孳息，乙方占有权收取，以之抵偿收取孳息的费用及甲方债务。

(八) 乙方占有处分抵押物，应依担保法的有关规定行之。

十一、甲方应觅具经乙方认可的保证人，以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定一切给付责任的保证。保证人并愿以本合同为证，声明放弃先诉抗辩权暨民法保证各法条内有关保证人的一切权利。

十二、甲方愿接受乙方对于借款用途的监督及对于甲方业务财务的稽核。乙方因行使监督稽核之权而需甲方供给任何有关资料时，甲方应即照办，但乙方并无监督或稽核的义务。

十三、本合同所订给付义务，以乙方营业所在地为履行地。如因本合同所订事项而涉讼时，不论当时甲方或抵押物提供人或营业所在地，或其国籍有无变更，均以\_\_\_\_\_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十四、本合同书所载甲方、乙方、抵押物提供人、连带保证

人均包括其继承人、法定代理人、破产管理人或遗产管理人。又甲方、抵押物提供人及连带保证人等同意本合同乙方代表人变更时，承受其职务之人，即当然为本合同书权利义务主体的代表人，毋庸为变更的登记。

十五、除本合同所订的条款外，凡乙方现在或将业所订与贷款有关的各项章则以及金融业现在或将来所适用的一切有关章则，甲方均愿遵守，决无异议。

十六、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立约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届期未清偿时得延长期限。本合同副本共\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住址：\_\_\_\_\_

抵押物提供人（签字）\_\_\_\_\_

连带保证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